

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

學雜費明細

收費說明		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 須繳交項目			最低年級 繳交
年級	項目	學生團體 保險費	教科書費	簿本 教材費	家長 會費
	金額				
一年級		233	原 1006 閩 1141 客 1146	424	100
二年級		233	原 817 閩 962 客 930	427	100
三年級		233	原 1140 閩 1276 客 1274	358	100
四年級		233	原 1136 閩 1282 客 1273	547	100
五年級		233	原 1219 閩 1356 客 1356	337	100
六年級		233	原 1013 閩 1145 客 1154	238	100
備註		1. 學生團體保險費：若符合區公所證明低收入戶、本人持有身心障礙重度以上手冊或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、原住民條件者由政府補助。 2. 簿本教材費：家長若選擇自行購買，請告知導師。 3. 學生午餐費：統一由市府補助，毋須繳費，減輕家長負擔。 4. 六年級畢業紀念冊費 750 元整、證件照拍攝 100 元整。 若有任何問題請電洽本校出納組 4531626 #512。			

承辦人

出納組長 劉育珊

總務主任

總務處主任 林居城

教務處

設備組長 張菁芳

教務處主任 陳筑廷

學務處

護理師 莊莉滢

學生事務主任 詹德木

校長

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 林正義